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管制人员：环境保护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预算	27.656 亿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653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677 个，增幅为 24 个。	6.786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3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9.284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废物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局局长)

纲领(2)空气

纲领(3)噪音

纲领(4)水

纲领(5)环境评估及规划

纲领(6)自然保育

详情

纲领(1)：废物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28.6	1,441.5	1,461.2 (+1.4%)	1,695.6 (+16.0%)

(或较 2011-12 原来
预算增加 17.6%)

宗旨

2 宗旨是为香港制订和实施一套可持续发展的废物管理策略，以减少废物及避免因不当处理或弃置废物而造成任何不利环境的影响，从而保障市民的健康和福祉。

简介

3 环境保护署(环保署)是环境工务计划的委托部门，负责在策略及地区层面拟订方案，提供设施管理所有类别的废物，包括都市废物、建筑废物、禽畜废物、化学废物、医疗废物、沉积物、污水和滤水厂污泥，以及其他特殊废物。环保署执行有关法例，管制违例弃置各种形式的废物、制订各项新建议以应付废物管理不断转变的需求，以及就评估及整治受污染土地的事宜提供意见。环保署并与市民合作，共同推动及鼓励废物减量和循环再造。

4 二〇一一年，3 个堆填区共处置了约 490 万公吨固体废物。堆填区预计将于二〇一〇年代全部填满。为处理迫切的废物问题，环保署在二〇一一年一月确立推行《都市固体废物管理政策大纲》所述的策略，并公布最新的行动计划，以多管齐下的方式达致可持续废物管理的目标。其中政府已把都市固体废物的目标回收率提升至在二〇一五年达到 55%。为此，环保署会加强减废及循环再造的宣传推广工作，并会加快拟备有关生产者责任计划的立法建议。二〇一一年，环保署在考虑相关公众谘询工作的结果后，就扩大塑胶购物袋环保征费计划及新的强制性废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责任计划制订未来路向。环保署会就两项强制性生产者责任计划制订详细建议，并继续支持由业界资助的自愿性循环再造计划。环保署亦已开展公众谘询，与公众讨论都市固体废物收费的可行方案。至于可大幅缩减都市固体废物体积的大型废物处理设施，环保署已就两个可能选址完成环境影响评估研究及已物色倾向选址。环保署并正计划建立大型的有机资源回收中心以处理厨余。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5 有关废物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策略性堆填区运作时数	14 235	14 263	14 247	14 274
在 9 日内处理医疗废物处置许可证 的申请(%)	95	100	100	不适用#
在 18 日内处理倾物入海许可证的 申请(%)	90	95	96	90
在 3 日内对废物投诉作出初步 回应(%)	95	99	99	98

目标不再适用。《废物处置条例》(第 354 章)下的医疗废物管制计划于二〇一一年八月开始推行后，当局不再签发处理医疗废物的许可证，而改为向医疗废物收集商发出法定牌照以确保其运作符合规例要求。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策略性堆填区			
基本工程分期付款期数	3	3	2
每年接收废物的公吨数量	5 043 220	4 912 251	4 912 000
占固体废物总处置量(%)	100	100	100
废物转运站			
每年接收废物的公吨数量	2 265 564	2 258 620	2 258 000
特殊废物			
化学废物处理中心每年处理废物的公吨数量	18 700	12 750	13 700
禽畜废物			
产生的总废物量(千公吨)	66	66	66
以符合环境标准方法处置的废物(%)	90	90	90
发出的倾物入海许可证	143	162	160
发出的废物进出口许可证	5	8	8
登记的化学废物运载记录	30 481	32 430	32 000
发出的化学废物收集商牌照	5	5	5
发出的化学废物处置牌照	15	8	12
对下列违例事项进行检控			
化学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21	11	11
禽畜废物管制违例事项	6	7	7
倾物入海违例事项	0	1	1
废物进出口违例事项	43	23	20
非法弃置废物违例事项	55	36	36
处理的投诉	3 438	3 224	3 200
废物减量及回收热线处理的查询	5 470	5 028	5 00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继续提高公众意识和加强社区参与废物减量、回收及循环再造；
- 继续监察屯门第 38 区环保园的运作；
- 就扩大塑胶购物袋环保征费计划及推行新的强制性废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责任计划制订详细建议；
- 继续推行自愿性的生产者责任计划；
- 考虑于公众谘询期间所收集到的意见探讨都市固体废物收费的未来路向；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 推展综合废物管理设施项目，务求大幅缩减都市固体废物的体积，并发展有机资源回收中心以处理来自工商业的源头分类厨余；
- 推展 3 个策略性堆填区的扩建，即新界西堆填区、新界东南堆填区和新界东北堆填区；
- 定期检视环保采购名单上政府部门常用产品的环保规格，并继续推广政府的环保采购政策；以及
- 制订有关修订《废物处置条例》的立法建议，以加强规管在私人土地摆放弃置拆建物料。

纲领(2)：空气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87.9	558.6	554.7 (-0.7%)	626.7 (+13.0%)
				(或较 2011-12 原来 预算增加12.2%)

宗旨

7 宗旨是通过介入规划过程，并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第 311 章)、《保护臭氧层条例》(第 403 章)及其他法例规定，以达至及维持令人满意的空气质素。

简介

- 8 环保署为达至及维持令人满意的空气质素而执行的工作包括：
- 制订空气质素指标、标准和指引；
 - 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及《保护臭氧层条例》的规定，以管制工厂、引致污染的工序及产品、汽车、消耗臭氧层物质、石棉及其他污染源所造成的空气污染；
 - 操作空气质素的监测网络及实验室，以便提供必要的空气质素资料，审核现行计划的成效及制订新政策；
 - 向市民提供空气质素资料及空气污染指数；
 - 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落实清洁生产伙伴计划、粤港清洁生产伙伴标志计划及推行改善区域环境的措施；以及
 - 制订应对气候变化的策略和措施。

9 二〇一一年三月，政府成立绿色运输试验基金，以鼓励运输业界试用绿色创新运输技术。规定驾驶者停车熄匙的《汽车引擎空转(定额罚款)条例》于二〇一一年十二月生效。

- 10 有关空气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在 16 日内处理烟囱／火炉装置的 申请(%).....	90	98	97	90
空气污染指数不超越 100 的日数...	365/366	223	190	200
全年空气污染平均指数	50	50	52	50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处理的烟囱／火炉装置申请	450	455	450
处理的石棉消减计划	226	261	220
领有牌照的指明工序(%)	98	100	100
视察的处所和装置	17 090	16 076	16 000
处理的投诉	6 024	5 893	5 900
向污染者提供技术意见	7 200	2 986	4 900
发出的法定通知书	1 025	243	470
根据《空气污染管制条例》及《保护臭氧层条例》 提出的检控	101	108	107
减少使用受管制的消耗臭氧层物质数量(公吨)	5 441	5 455	5 455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发出的规划指引	692	810	810
处理的车辆黑烟报告	8 976	8 158	8 100
测试喷黑烟的车辆	7 911	7 091	7 000
处理有关喷黑烟车辆事项的查询／投诉	8 354	6 959	6 900
登记的室内空气质素认证	不适用β	782	800

β 根据二〇一一年三月发表的「政府在改善香港室内空气质素方面的工作」审计署报告的建议而新设的指标。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拟定更新空气质素指标的未来路向；
- 于二〇一二年检讨第二份技术备忘录，以确定是否需要修改电力公司的排放上限；
- 继续统筹各部门减少车辆废气排放的工作；
- 继续探讨如何鼓励使用更环保的车辆、燃料及技术，以协助减低空气污染；
- 根据《汽车引擎空转(定额罚款)条例草案》，继续执行停车熄匙的法例规定；
- 就加强管制汽油和石油气车辆废气排放的建议，包括使用路边遥测仪器和底盘式功率机进行废气测试，征询持份者意见；并会视乎谘询结果提供一笔过资助，鼓励石油气的士和小巴的车主更换其车辆的催化转换器；
- 如获立法会批准，于二〇一二年六月收紧车辆废气排放标准至欧盟五期水平；
- 继续试验为欧盟二期及三期专营巴士加装选择性催化还原器，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倘若试验成功，政府会就全数资助安装该器件寻求拨款；
- 继续鼓励运输业界利用绿色运输试验基金试用绿色创新运输技术；
- 继续跟进混合动力巴士在铜锣湾、中环及旺角的繁忙路段的行驶试验；
- 联同专营巴士公司为电动巴士试验行驶做好准备，以测试电动巴士的运作；
- 根据于二〇一一年六月提出的修订建议谘询业界所得结果，制订立法建议管制非路面流动污染源废气排放；
- 由二〇一〇年一月至二〇一二年四月分阶段继续把《空气污染管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规例》(第311W章)的管制范围扩展至粘合剂、密封剂、汽车修补漆料及船只漆料，以限制它们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
- 继续根据《保护臭氧层条例》管制消耗臭氧层物质及含有此类物质的产品；
- 继续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力落实空气质素管理计划，以改善区域空气质素，并运作珠三角地区联合空气质素监测网络；
- 继续推行技术支援计划和嘉许计划，以鼓励珠三角地区的港资工厂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作业方式；
- 就公众谘询结果继续监察跨部门制订气候变化缓解及适应措施的工作；
- 对主要政府建筑物和公共设施进行碳审计，并鼓励私营机构参与减碳计划；
- 与广东省和澳门有关当局合作，推进「共建优质生活圈」专项规划，务求把珠三角地区变成一个绿色和优质的生活圈；
- 提出有关《空气污染管制条例》的修订，以禁止各种石棉；
- 探讨规定远洋轮船在靠泊期间转用低含硫量柴油的可行性；
- 与有关业界合作探讨如何改善本地销售的船只燃料品质，减少船只废气排放；以及
- 继续推行自愿参与的办公室及公众场所室内空气质素检定计划。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纲领(3)：噪音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6.3	96.6	100.2 (+3.7%)	101.3 (+1.1%)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4.9%)				

宗旨

12 宗旨是通过制订噪音政策、介入规划过程、实施噪音消减措施及执行《噪音管制条例》(第 400 章)，以防止、尽量减少和解决环境噪音问题。

简介

13 为达到上述宗旨，环保署进行下列主要工作：

- 制订环境噪音政策；
- 在政策和工程项目发展的规划阶段提供专业意见，以防范和缓解噪音问题；以及
- 制订切实可行的建议，以处理现有的交通噪音问题。

14 二〇一一年，环保署继续推动业界使用较宁静的建筑设备，以及推行措施处理道路交通噪音问题。

15 有关噪音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在 18 日内处理建筑噪音许可证的 申请(%).....	90	94	93	90
在 15 日内处理破碎机及空气 压缩机噪音标签的申请(%).....	90	96	93	90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在工程项目的规划阶段提供意见	1 262	1 205	1 200
根据《噪音管制条例》提出的检控	93	68	70
处理建筑噪音许可证	3 754	4 391	4 500
签发破碎机及空气压缩机的噪音标签	915	1 021	1 000
发出的消减噪音通知书	60	52	55
处理的投诉	4 952	4 704	4 70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环保署将会继续：

- 通过缓减现有道路交通噪音计划，以处理现有道路的噪音问题；以及
- 推动业界实践良好做法，务求在规划阶段防止或尽量减少道路交通噪音问题。

纲领(4)：水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36.4	240.7	243.9 (+1.3%)	249.3 (+2.2%)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3.6%)				

宗旨

17 宗旨是确保本港的海水和内陆水质符合各项存护目标，并制订和实施方案，确保本港的污水收集系统安全和有效地运作，以应付目前和日后城市进一步发展的需要。

简介

18 环保署通过下列途径，确保达到并维持水质指标，方法包括执行有关法例；确保能够提供足够的污水收集基础设施；评估策略性及地区发展可能对水质产生的影响，并规定在发展计划内须顾及这些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建议修订法例上的安排，以防止水污染。环保署全面监察水质和沉积物的质素，并进行特别调查，作为制订政策及预防性规划的依据。

19 环保署继续分阶段落实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昂船洲的前期消毒设施已在二〇一〇年三月开始运作，令海港西部及荃湾泳滩的水质改善。主要工程已于二〇〇九年展开，以期于二〇一四年把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甲投入运作。一项关于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乙的二级污水处理厂顾问研究在二〇一〇年六月展开。环保署于二〇一一年完成《城市规划条例》(第 131 章)法定程序为一幅土地改划用途，以供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乙设于地底的生物污水处理厂使用。一项关于检讨海水水质指标的研究正在进行。此外，为了符合《斯德哥尔摩公约》和《鹿特丹公约》的规定，环保署继续分阶段实行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计划」，以及执行《有毒化学品管制条例》(第 595 章)。

20 环保署已就中九龙及东九龙、西九龙、荃湾及葵涌、屯门、青衣、离岛、港岛、北区及吐露港一带的污水收集整体计划进行检讨，并按污水收集系统改善工程的优先次序跟进。

21 有关水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计划)
最低限度每年 4 次检查每个水质管制区的主要污水排放(%).....	100	100	100	100
在泳季期间每星期向公众公布泳滩水质等级(%)	100	100	100	100
在 3 日内对水污染投诉作出初步回应(%).....	95	99	97	95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海洋水域符合水质指标(%)	83	80	80
内陆水域采样点	82	82	82
采样点的水质达下列水平(%)：			
极佳	55	55	55
良好	27	27	27
普通	9	9	9
恶劣	9	9	9
极劣	0	0	0
内陆水域符合水质指标(%)	88	88	88
执行《水污染管制条例》(第 358 章)			
发出的牌照	1 346	1 586	1 600
续发的牌照	687	1 471	1 500
对水污染管制违例事项进行检控.....	34	12	12
详细调查及巡查.....	16 489	14 955	15 000
处理的投诉	1 772	1 834	1 800
审核的排水设施图则(根据《建筑物条例》(第 123 章)).....	56	90	90
对规划个案作出回应	775	740	75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在跨境水质管理问题上继续与广东省有关当局合作；
- 继续分阶段实行「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计划」内的行动项目，以达致按《斯德哥尔摩公约》的规定管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并符合《鹿特丹公约》的规定；
- 继续跟进各项污水处理和污水收集系统计划；以及
- 继续进行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乙的二级污水处理厂顾问研究。

纲领(5)：环境评估及规划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0.9	81.7	84.6 (+3.5%)	86.0 (+1.7%)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5.3%)

宗旨

23 宗旨是防范工程项目、方案、政策及策略所带来的环境问题，通过评估其环境影响，确保就认定可能出现的问题，实施有效的预防及缓解措施。

简介

24 环保署通过对可能有重大环境影响的工程项目、规划建议及发展策略的环境评估结果进行评审，以防止出现环境问题。环保署监察策略性环境评估及环境影响评估研究，并处理有关《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第499章)的申请，以确保妥善评估指定工程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并适当地实施缓解措施，把影响控制至可接受的水平。

25 有关环境评估及规划这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评审及提供环境技术意见的计划(分区计划大纲图、发展蓝图等)	83	110	110
评审及提供环境技术意见的各种地区规划或房屋建议(房屋建议、根据《城市规划条例》第16条提出的申请)	1 171	1 317	1 300
主要规划研究及策略性规划研究	44	39	40
根据《环境影响评估条例》处理的申请	113	93	110
正进行环境监察及审核的主要工程项目	120	110	120
曾提供技术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估	63	57	60
审阅拨款及政策议案中有关环境影响部分的宗数 ...	265	312	31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环保署将会继续：

- 通过处理有关《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的申请，并执行许可证的条件，及早防范环境问题出现；
- 鼓励在制订重大政策或策略时，尽可能在最早阶段考虑环境因素；以及
- 鼓励在规划及设计新发展项目时，应用良好的环保作业措施。

纲领(6)：自然保育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4	6.4	6.6 (+3.1%)	6.7 (+1.5%)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4.7%)

宗旨

27 宗旨是顾及社会及经济考虑因素，以可持续的方式规管、保护和管理对维护本港生物多样性至为重要的天然资源，使现在及将来的市民均可共享这些资源。

简介

28 环保署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订自然保育政策，并且统筹及监督有关计划的实施情况。

29 根据新的自然保育政策：

- 订定新的政策声明，更明确地阐释有关的理想和政策目标；
- 采用计分制，以评估不同地点在生态方面的相对重要性，亦已选定 12 个须优先加强保育的地点；
- 落实与土地拥有人订立管理协议的计划，同时进一步研究公私营界别合作试验计划的推行细节；
- 继续实施和加强现行的自然保育措施；以及
- 加强自然保育教育和宣传。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环保署将会：

- 监察新自然保育政策的实施情况，特别是公私营界别合作的试验计划及管理协议计划；
- 监察更好保护郊野公园「不包括的土地」各项措施的实施情况，特别是适合纳入郊野公园的「不包括的土地」；
- 监察《基因改造生物(管制释出)条例》(第 607 章)的实施情况；
- 监察中国香港世界地质公园的运作和管理；以及
- 跟进禁止在海岸公园进行商业捕鱼的建议。

总目 44 – 环境保护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0-11 (实际) (百万元)	2011-12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1-12 (修订) (百万元)	2012-13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废物	1,328.6	1,441.5	1,461.2	1,695.6
(2) 空气	587.9	558.6	554.7	626.7
(3) 噪音	96.3	96.6	100.2	101.3
(4) 水	236.4	240.7	243.9	249.3
(5) 环境评估及规划	80.9	81.7	84.6	86.0
(6) 自然保育	6.4	6.4	6.6	6.7
	2,336.5	2,425.5	2,451.2 (+1.1%)	2,765.6 (+12.8%)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14.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344 亿元(16%)，主要由于运作废物设施的合约付款增加。此外，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增设 12 个职位。

纲领(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200 万元(13%)，主要由于绿色运输基金和专营巴士公司试验混合动力巴士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以及运作开支所增加的拨款。此外，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增设 10 个职位。

纲领(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10 万元(1.1%)，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增加的拨款。此外，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增设 1 个职位。

纲领(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40 万元(2.2%)，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增加的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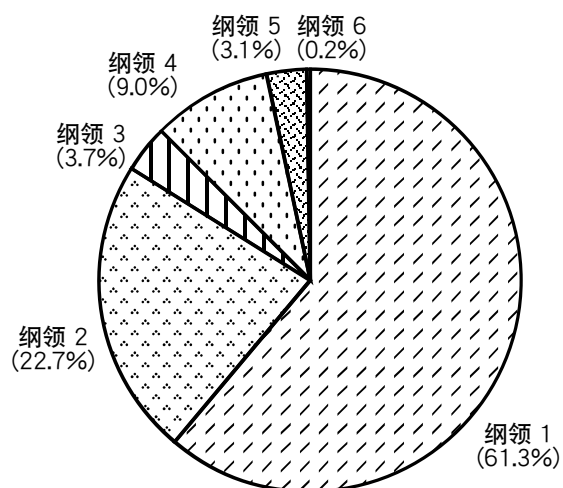
纲领(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40 万元(1.7%)，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增加的拨款。此外，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增设 1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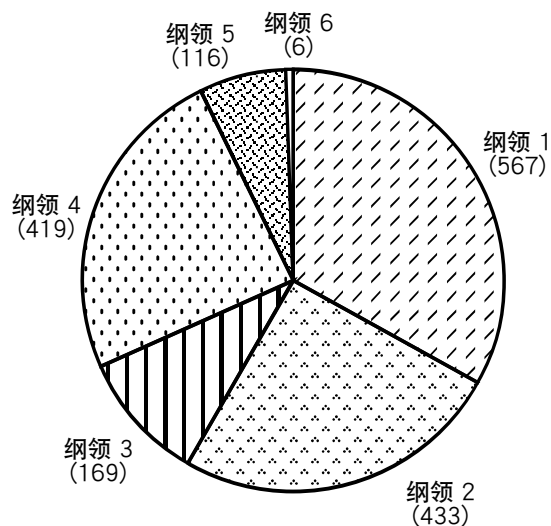
纲领(6)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 万元(1.5%)，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增加的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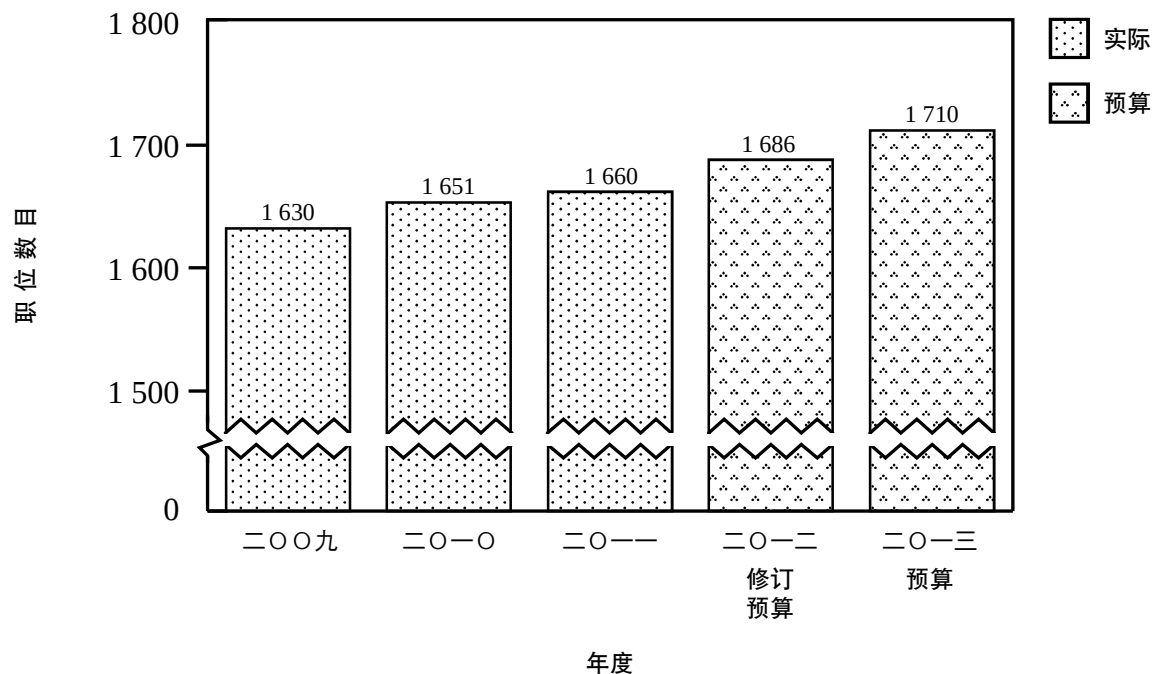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分目 (编号)	2010-11 实际开支	2011-12 核准预算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095,942	1,142,512	1,177,982	1,237,417
297 废物处理设施营运费用	943,904	1,061,519	1,071,100	1,277,900
经常开支总额	2,039,846	2,204,031	2,249,082	2,515,317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285,718	212,834	692,476#	235,058
非经常开支总额	285,718	212,834	692,476	235,058
经营帐目总额	2,325,564	2,416,865	2,941,558	2,750,375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	—	1,000	5,500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 拨款)	10,983	8,650	8,650	9,700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10,983	8,650	9,650	15,200
非经营帐目总额	10,983	8,650	9,650	15,200
开支总额	2,336,547	2,425,515	2,951,208	2,765,575

拨款包括财务委员会于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批准向环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注资的 5 亿元。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环境保护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2,765,575,000 元，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85,633,000 元，而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429,028,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237,417,000 元，用以支付环境保护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环境保护署的人手编制有 1 686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会净增加 24 个职位。在某些情况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78,600,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0-11 (实际) (\$'000)	2011-12 (原来预算) (\$'000)	2011-12 (修订预算) (\$'000)	2012-13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808,344	827,483	864,565	884,623
－ 津贴	14,770	13,600	13,600	14,600
－ 工作相关津贴	501	600	550	62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918	1,036	1,147	1,372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6,016	8,063	8,120	10,166
部门开支				
－ 专门用途的物料及设备	10,076	10,000	10,000	10,000
－ 一般部门开支	255,317	281,730	280,000	316,033
	<u>1,095,942</u>	<u>1,142,512</u>	<u>1,177,982</u>	<u>1,237,417</u>

5 在分目 297 废物处理设施营运费用项下的拨款 1,277,900,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废物处理设施，包括化学废物处理中心、废物转运站和堆填区，以及管理有关收费计划的合约费用，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6,800,000 元(19.3%)，主要由于营运废物处理设施的合约费用增加。

非经营帐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为 9,700,000 元，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50,000 元(12.1%)，主要由于新设备的需求增加。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1止 的累积开支	2011-12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435	一次过拨款资助车主为引擎 须长时间空转的欧盟前期 重型柴油车辆安装消减 排放装置	70,000	42,542	185	27,273
564	研究本港环境噪音对公众健康 的不良影响.....	4,150	2,863	848	439
565	研究交通管理措施对环境造成 的影响	1,500	1,174	150	176
568	一次过拨款资助车主为其欧盟 前期重型柴油车辆安装微粒 消减装置	600,000	348,771	128	251,101
840	绿色运输试验基金	300,000	—	2,138	297,862
842	专营巴士公司试验混合动力 巴士.....	33,000	—	3,300	29,700
868	在珠江三角洲地区推动清洁生 产的计划	93,060	58,236	17,982	16,842
875	一次过资助鼓励车主尽早把欧 盟 II 期柴油商业车辆更换 为符合现行法定废气排放 标准的新车.....	539,400	97,983	150,000	291,417
914	检讨及制订海水水质指标	9,960	5,368	1,800	2,792
930	支援大鹏湾水质区域控制策略 首次检讨	3,500	2,256	100	1,144
939	珠江河口水质管理规划前期 研究.....	10,000	4,429	2,920	2,651
943	共建优质生活圈专项规划	6,930	5,388	630	912
974	检讨空气质素指标和为本港制订 长远的空气质素管理策略－ 可行性研究.....	8,700	8,034	100	566
		1,680,200	577,044	180,281	922,875
非经营帐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05	采购一套气溶胶及气体监测仪 用于超级站计划以测量空气 中粒子之无机物成分及相关 气体.....	3,000	—	—	3,000

总目 44－环境保护署

承担额－续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1止 的累积开支	2011-12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帐目－续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续				
891 采购一套质子转移反应 质谱仪	3,500	—	1,000	2,500
	6,500	—	1,000	5,500
总额	1,686,700	577,044	181,281	928,375